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3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3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潘利花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系基于公司募投项目实际开展的需要，有利于满足项目资金需求，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上述事项的实施。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25 日